

# “山西最美消费维权人物”揭晓

太原日报社新闻采编中心记者李晓琳榜上有名

本报讯(记者 霍铮)12月23日,由山西省消协评选的2019—2020年度“山西最美消费维权人物”揭晓,太原日报社新闻采编中心记者李晓琳获此殊荣。因疫情等原因无法现场颁奖,荣誉证书将通过邮寄方式寄送到十位获奖人员手中。

今年“3·15”前夕,为鼓励先进,树立典范,进一步弘扬消费维权正能量,激发社会公众参与消费维权的积极性,增强公益维权人士的责任感、使命感和荣誉感,省消协面向

社会开展了“山西最美消费维权人物”宣传选树活动。经过个人自荐、消协组织推荐、主办单位审核、专家组评审等方式,最终,确定李晓琳等10名同志为“山西最美消费维权人物”。

省消协秘书长雷俊福表示,近年来,全省各级消协组织和社会各界热心公益消费维权人士,牢固树立“以消费者为中心”的理念,积极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

极贡献,涌现出一批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贡献大、群众口碑好、事迹突出感人、体现崇高精神、典型示范性强的消费维权人物,希望通过广泛宣传他们的维权事迹,弘扬正气、树立典型,带动更多消费者和各界人士加入到消费维权队伍中来,凝聚全社会力量,营造安全便利消费环境,推动消费在安全轨道上实现高质量发展,为更高水平经济循环提供强劲动力。

相  
关  
链  
接

## “山西最美消费维权人物”名单

李晓琳	太原日报社
赵晓芳	山西树德律师事务所
尹新民	吕梁市岚县市场监管局
姚建安	运城市芮城县风陵渡镇人民调委会
李杰	晋城市明睿商贸有限公司
魏萌	阳泉天元家用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强志宏	朔州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
贾勇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太岳大酒店
韩义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宏军	侯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一卡在手乐无忧

——小店区“一卡通”惠及民生家常

“大爷,点点头,这样上下点头,幅度大一点……”12月21日上午,小店区财政局工作人员来到位于新联巷防疫站宿舍的武振家老人家里,为他上门开通惠民惠农“一卡通”。今年89岁的武振家老人眼花、耳背,反应还有些迟缓,工作人员费了好一番功夫,才帮他完成了人脸识别和手写签字,这样一来,这张集合了多种补贴领取功能的银行卡就能正常使用了。“昨天打了电话,今天上午工作人员就来了,他们很有效率,也很耐心,这下开了卡,以后领取高龄老人补贴就方便多了。”武振家的女儿武彩云开心地说。

据了解,根据财政部等中央七部委以及省市相关部门的要求,小店区在全市率先开展惠民惠农“一卡通”的发放管理工作,广大居民只需持一张银行卡,就可以同时领取多种补贴,能够彻底解决以往各项补贴资金发放中,存在“政出多门”“卡出多行”“人卡分离”等管理问题。

在“一卡通”发放过程中,小店区财政局发现有制卡量比较大,发放不及时;高龄老人及残障人士无法及时激活卡片,领取不到补贴资金;银行网点少,群众不能及时补换卡业务等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群众有所呼、政府有所应,针对这些问题,区财政局经过研判,会同有关单位,采取了加派人员、集中发卡、上门服务、增设网点等应对措施,群众遇到的问题很快得到了有效解决。这张惠民惠农银行卡,也切实给大家带来了方便和实惠。“原来老人的三四种补贴要发在三四张卡里,现在集中到一张卡上,跨行取款还没有手续费,现在党的政策对老百姓真的是太好了。”居民李艳梅手持这张“一卡通”,高兴地竖起了大拇指。

在解决“一卡通”既有问题的基础上,今年10月,小店区财政局推出了“小店区惠民惠农‘一卡通’平台”微信公众号,关注绑定银行卡后,广大居民所领取的补贴资金随时提醒、一目了然。而通过进一步的功能拓展,接下来这个微信公众号还将会上线财政补贴资金发放网络公开公示等服务,财政补贴资金虚报冒领、贪污侵占、截留挪用等违法违规问题也将进一步得到有效解决。

通过惠民惠农“一卡通”的发放和管理,促进各项政策精准落实、创新资金管理方式、保证发放真实准确。目前,今年小店区已有城乡低保、残疾人补贴、高龄老人补贴等15个业务单位的61项补贴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累计发放金额2.12亿元,发放人次19.72万人次,惠及居民近10万人。

推进惠民惠农“一卡通”发放管理工作,是今年小店区财政局“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也是小店区不断树牢推动全方位高质量发展领跑意识,谋划实施“七区”战略,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市党代会精神的生动体现。小店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接下来,将继续把“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融入日常、化为经常,让改革红利真正惠及民生家常。

记者 司勇 通讯员 王宝林

## 三人被困深山 众人寒夜救援

本报讯(记者 郭晓华 通讯员 王小豹)12月22日,三名男子到阳曲县方山村松树山游玩,结果在下山过程中迷路。天寒地冻,三人非常着急,慌忙报警求助。消防救援队员和山西蓝天救援队队员按照三人提供的“坐标”,经过两个多小时的搜寻,将三人安全救出。

当晚7时30分许,山西蓝天救援队接到消防部门联动救援信息,三名男子被困阳曲县方山村松树山。接到救援信息后,救援队立即集结38名

队员分乘13辆车前往现场。晚上8时许,救援队员赶到现场后,向先行赶到的消防救援人员了解具体情况。被困三人为中年男性,在下山过程中迷路,一直到夜幕降临也没走出。三人没带手电筒,衣服也不保暖,情况十分危险。幸运的是,三人曾通过手机向消防救援人员发送过他们所在位置的“坐标”。随后,蓝天救援队队员和消防救援人员一起,按照被困人员提供的“坐标”进山寻找。此时,山里气温骤降,救援人员

一边呼唤,一边加快搜寻速度。经过两个多小时的搜寻,救援人员在山谷下的一片荆棘丛里找到了三名被困人员。还好,三人只是受了一些惊吓,并无大碍。此时,已经是晚上10时许。

救援队员提醒登山爱好者,一定要把安全放在首位,登山前做好防护,确定地形、天气等,登山时要量力而行,遇到险情立刻拨打救援电话求助。

## 男童街头走失 急坏社区干部

本报讯(记者 韩睿 通讯员 孔婧)12月22日上午10时,建工街第二社区主任杜欣接到热心居民反映,一名幼童在马路上横穿乱跑,周围没有大人看护。杜主任急忙带社区干部赶到现场,几经辗转联系到了孩子妈妈,将幼童安全交到对方手中。

辖区居民任素青反映,在三角线街与恒山路丁字路口发现一名幼童,估计三四岁的样子,一面大哭着跑向马路,一面叫着“找妈妈”。看着不断

飞驰而过的汽车,任素青吓坏了,连忙跑过去抱起孩子,给杜主任打电话。杜主任闻讯后,赶紧带着社区干部、网格员赶到现场,大家一面安抚孩子,一边询问小孩的姓名、住址以及家人的信息。但是,因孩子年龄尚小、又受到惊吓说不清,迟迟得不到有效信息。见此情景,杜欣书记立刻安排网格员把小孩与家人走失的信息及小孩照片发到社区各个居民微信群,发动居民一起帮忙,并将此事

向属地派出所进行了汇报。

很快有居民反馈线索,社区干部们最终锁定三角线街6号院8号楼一户居民。杜主任随即打通其母亲的手机,心急如焚的母亲接到电话火速赶到,和孩子相拥而泣,激动得说不出话来,对社区干部深表谢意。孩子母亲表示,当时自己出门购物,家门没有锁好,孩子父亲在家玩手机太专注,没留意孩子偷偷溜出去,一个人跑出这么远,想想都后怕。

## 两女子突晕倒 热心人伸援手

本报讯(记者 申波)12月23日,在永乐北街和山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先后发生人员突然晕倒情况,热心人纷纷伸手相助,帮助当事人及时救治。据了解,晕倒的两名女子均与低血糖有关。

上午10时15分,永乐北街与漪兴路交叉口,一名步行的女子突然晕倒在地。寒冷的天气,女子倒在冰冷的路面,迅速引起了路人关注,10余位热心人围在女子身旁,观察情况,并帮助联系120和女子的亲属。一位热心路人还将自己电动自行车上的棉质围挡摘下,垫在女子身下,裹在女子身上,以自己的身体为依靠,陪

女子等待救援。其间,女子情况好转,她说,22日晚,自己因烦心事喝了不少酒,清晨外出未吃饭,行至事发地时突然感到天旋地转,晕倒在地。结合女子所说的情况,有热心人判断她是血糖偏低,立即从包里拿出糖块让其含在嘴里,帮助缓解症状。很快,该女子的亲属和急救人员赶到,现场测量,女子血糖偏低,随后被抬上救护车,送往医院接受治疗。

上午10时30分许,在山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门诊大厅药房前,正在排队的一名女子突然晕倒在地。见此情景,现场的热心人立即伸手相助,附近的医护人员也迅速参与,观察情

况。据该女子的亲属介绍,她一早出门,未进食,晕倒很可能与低血糖有关。很快,该院的急救人员赶到,将女子转移至急诊观察治疗。

连续两起突发晕倒事件,都与低血糖有关。对此,相关医护人员提示,一般情况下,人在低温时段更容易发生低血糖,主要是因为低温环境下人体消耗能量更多,一旦没有及时得到补充,就会出现低血糖现象,甚至出现昏迷等症状。所以,冬季清晨外出最好进食,确保身体能量供给,防止发生低血糖。有过类似症状的,还可以随身携带糖块、饼干、面包等,一旦感觉身体异常,立即补充糖分。

## 泡坏楼下地板 社区协调赔偿

本报讯(记者 韩睿 通讯员 贾利群)楼上住户家中漏水把楼下住户地板泡了,在赔偿问题上双方争执不下。经过社区干部反复协调,12月21日,楼上住户给楼下住户赔偿2.5万元。

12月20日下午,桥东街10号百融居小区的住户李先生向桥东街道新街社区反映,当天回家后,他发现自家地板被积水泡了,经过物业排查,是先

生楼上住户家中漏水造成。李先生找到楼上协商,但楼上邻居面对李先生的质询和赔偿要求拒不理会。李先生随后找到属地派出所、物业等协调依旧无果,无奈之下来到新街社区寻求帮助。12月21日,社区干部联系两家住户以及物业人员一起前往社区调解。现场,李先生拿出相关凭据,证明自家地板价值6万元。楼上两位老人情绪激动,一开始表示坚决不赔,随

后,桥东街道新街社区主任刘培媛邀请法律顾问和律师向两位老人讲解相关法律知识,依照法律规定,他们确实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经过大家的劝解,两位老人最终认识到自己有责任,就赔偿价格,社区干部、律师提出,两位老人退休工资较低,子女也处于待业状态,家庭生活较为困难,经反复协商,楼上住户赔偿楼下住户2.5万元。